

## <<新编实用经济法>>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 : <<新编实用经济法>>

13位ISBN编号 : 9787302161745

10位ISBN编号 : 7302161747

出版时间 : 2007-10

出版时间 : 清华大学出版社

作者 : 孟建华 编

页数 : 365

字数 : 467000

版权说明 :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 : <http://www.tushu007.com>

## <<新编实用经济法>>

### 前言

随着我国改革的不断深化和开放程度的不断加大，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进一步完善和快速推进，随着我国复关入世条款的逐步兑现，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的发展，依法办事、依法治国、完善法律法规、优化内外部环境，对我国经济发展具有特别重要的作用和意义。

加强法制观念、依法经营，对于树立企业形象、提升企业竞争力、有效进行自我保护具有积极的现实意义。

本教材自2005年出版以来深受广大师生的欢迎，已经重印了5次，2007年被北京市教委评为精品教材。

按照国家“增强法律意识，加强职业道德教育”的要求，根据高职高专教学改革的实际需要，作者审慎地对该教材进行了相应修改，以使其更贴近经济生活，更符合社会发展，更好地为教学实践服务。

近年来，随着我国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进步与发展，国家先后出台了一系列重要的法律和行政法规，尤其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等有关经济法律法规的颁布和实施，表明我国社会主义经济法体系已基本建成。

为了适应经济法体系建设发展的形势，满足广大师生和读者的需要，我们对本教材的内容和形式进行了精心的修改、补充和完善。

## <<新编实用经济法>>

### 内容概要

本书针对高职高专法律法规课程的教学要求和学生特点，以及在高职高专大部分专业中仅开设一门法律课程的实际情况，采取了系统化、集成化、通俗化写法。

主要内容包括：经济法的基本知识、基本概念，经济仲裁与经济审判法律制度，企业法律制度，公司法律制度，合同法律制度，市场运行法律制度，工业产权法律制度，金融法律制度及对外贸易法律制度等。

本书知识宽泛、理论适中、贴近实际、操作性强，力争课堂教学与实际应用紧密结合，使学员真正学有所获。

本书具有通用性，既适用于高职高专与大中专院校经济类、管理类等专业法律基础课程的教学，也适用于企事业单位员工普及法律知识的培训，对于广大社会读者也是一本有益的读物。

## <<新编实用经济法>>

###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经济法导论 第一节 法的基础知识 第二节 经济法概述  
第二章 经济仲裁与诉讼法律制度 第一节 经济仲裁 第二节 经济诉讼  
第三章 企业法律制度 第一节 企业法律制度概述 第二节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律制度 第三节 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四节 合伙企业法 第五节 外商投资企业法  
第四章 公司法律制度 第一节 公司法概述 第二节 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节 公司债券 第五节 公司的财务会计 第六节 公司的合并、分立、增资、减资、解散和清算  
第五章 合同法律制度 第一节 合同与合同法概述 第二节 合同的订立 第三节 合同的效力 第四节 合同的履行 第五节 合同的担保 第六节 合同的变更、转让和终止 第七节 违约责任  
第六章 市场运行法律制度 第一节 产品质量法 第二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第三节 反不正当竞争法  
第七章 工业产权法律制度 第一节 工业产权法律制度概述 第二节 专利法 第三节 商标法  
第八章 金融法律制度 第一节 票据法 第二节 证券法 第三节 保险法  
第九章 对外贸易法律制度 第一节 对外贸易法概述 第二节 对外贸易法的主要内容 第三节 公平贸易法律制度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附录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 参考文献

## &lt;&lt;新编实用经济法&gt;&gt;

## 章节摘录

一、法的起源和发展法不是从来就有的，法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展的产物。

法的产生与发展同私有制、阶级和国家的出现有着直接的关系，法随着私有制、阶级和国家的产生而产生，随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发展而不断地发展。

人类在进入阶级社会以前，处于原始公社制度下，由于当时的生产工具极其简陋，生产力水平十分低下，任何单独的个人根本不可能生存。

人们为了生存和获得生活资料，必须依靠集体的力量，靠集体的力量从事生产劳动。

此时，生产资料归集体所有，劳动产品也由全体劳动成员平均分配。

由此可见，原始社会的生产资料公有制是与当时生产力发展水平相互适应的。

正是由于生产力水平的极端低下，劳动产品也就异常匮乏，仅能维持人类生存最起码的需要，没有剩余产品，也就没有人们对剩余价值的占有，此时没有私有制和阶级的划分，所以也就没有作为统治所需要的法。

原始社会没有国家没有法，但这并不意味着没有自己的社会组织和行为规则。

在原始社会里，社会组织的基本单位是氏族。

氏族是以血缘关系为基础的人类社会最初的组织形式。

血缘关系的纽带把氏族成员牢固地联结在一起，大家共同劳动、共同消费，氏族成员是平等的。

在这种原始的平等互助关系下，人们在共同的生产劳动中逐步形成了氏族的习惯，而这些习惯也就成为了全体氏族成员共同遵守的行为规则。

这些由习惯构成的行为规则是人们在长期的共同劳动和生活中逐步地、自发地形成并世代相传的，这些习惯内容广泛，调整着氏族成员之间的相互关系，维护着原始氏族社会的社会秩序。

人类社会最初的法就是从这些氏族社会的习惯规则脱胎而来的。

虽然，氏族的习惯规范与法之间在实施的保证、规范内容、调整范围等方面都存在许多的不同和区别，但起着维护社会秩序的作用。

此时的氏族规范的实施主要靠人们心中的信念、氏族首领的威信。

## <<新编实用经济法>>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